

吕梁市文化和旅游局

2023年度单位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概况	1
一、本单位职责.....	1
二、机构设置情况.....	3
第二部分 2023年单位预算报表	4
2023年预算收支总表.....	4
2023年预算收入总表.....	4
2023年预算支出总表.....	6
2023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9
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11
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基本支出分经济科目表（不含上年结转）.....	12
2023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表（不含上年结转）.....	13
2023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不含上年结转）.....	13
2023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15
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16
2023年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财政拨款情况统计表.....	17
2023年项目支出预算表（本年预算）.....	18
2023年项目支出预算表（上年结转）.....	18
第三部分 2023年度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20
一、单位预算收支数据变动情况及原因.....	20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20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20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20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21
七、“三公”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21
八、机关运行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22
九、政府采购情况.....	22
十、绩效管理情况.....	22

十一、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23
十二、其他说明.....	23
(一) 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	23
(二) 其他.....	23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24

第一部分 概况

一、本单位职责

一、本部门职责

- 1、贯彻落实党的文化、旅游、广播电视、文物方面的方针政策，组织实施关于文化、旅游、广播电视、网络视听、文物保护利用的法律法规，贯彻落实市委、市政府关于文化、旅游、广播电视、文物保护利用工作的决策部署，研究拟订全市文化、旅游、广播电视、文物事业发展的政策措施。组织指导全市文化、旅游、广播电视、文物方面的宣传工作，把握正确的舆论导向和创作导向。
- 2、统筹规划全市文化、旅游、广播电视、文物和博物馆（以下简称文博）事业发展，制定发展规划和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组织实施文化、旅游、广播电视、文博与相关领域的融合发展，推进文化、旅游、广播电视、文博体制机制改革。指导协调全市基层文化、旅游、广播电视和文博工作。
- 3、管理全市性重大文化、旅游、广播电视和文博活动。指导市级重点文化、旅游、广播电视、文博设施建设和基层文化建设，组织全市文化和旅游整体形象推广，促进文化、旅游、广播电视、文博产业对外合作和国内外市场推广，提高文化、旅游、广播电视、文博资源开发利用效能，指导、推进全域旅游，助推城镇化建设和新农村建设
- 4、指导、管理全市文艺事业，指导协调艺术创作生产，扶持体现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具有导向性代表性示范性的文艺作品创作生产，推动全市各门类艺术、各艺术品种发展。拟订全市艺术教育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管理全市艺术教育，指导艺术教育体制改革。
- 5、负责全市公共文化、旅游、广播电视、文博事业发展，推进公共文化、旅游、广播电视、文博服务体系建设，实施公共服务重大公益工程和公益活动。推进文化、旅游、广播电视、文博惠民工程，统筹推进基本公共服务标准化、均等化。指导全市智慧旅游、旅游集散、旅游公共信息和咨询服务平台体系建设，推动旅游服务便利化。
- 6、指导、推进全市文化、旅游、广播电视和文博事业科技创新发展，推动文化、旅游、广播电视、文博科技研究成果的推广应用。组织实施旅游区、旅游设施、旅游服务、旅游产品等方面的国家标准和行业标准，会同有关部门拟订全市旅游业的地方性标准并组织实施。推进文化、旅游、广播电视、文博行业科学化、信息化、标准化建设。
- 7、贯彻落实国家和省、市有关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政策，负责全市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拟订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规划，组织实施非物质文化遗产的保护、传承、普及、弘扬和振兴。

- 8、统筹规划文化、旅游、广播电视和文博产业，组织实施文化、旅游、广播电视和文物资源普查、发掘、保护和利用工作，促进文化、旅游、广播电视和文博产业的健康发展。指导重点旅游区域，旅游目的地和旅游线路的规划开发，引导休闲度假。负责旅游景区、景点质量等级评定相关工作。负责假日旅游、特色旅游和红色旅游等工作。指导培育文化、旅游、广播电视、文博新产品和新业态，组织构建文化、旅游、广播电视和文博产业体系。
- 9、拟订全市文化、旅游、广播电视和文博市场发展规划，指导全市文化、旅游、广播电视、文博市场发展，对全市文化、旅游、广播电视、文博市场经营进行行业监管，推进全市文化、旅游、广播电视、文博行业信用体系建设，依法规范全市文化、旅游、广播电视、文博市场。强化对全市旅游市场秩序和服务质量的综合监管，建立健全旅游综合协调、旅游案件联合查办、旅游投诉统一受理等综合监管机制，引导全社会文明旅游。监测全市旅游经济运行，负责旅游统计及行业信息发布。
- 10、负责全市文化、旅游、广播电视、文博行政审批工作。负责对文化、旅游、广播电视、文博社会组织进行登记前审查、核准和日常管理、监督。指导文化、旅游、广播电视、文博社团行业组织的业务工作。
- 11、指导全市文化、旅游、广播电视、文博市场综合执法，组织查处全市性、跨区域文化、旅游、广播电视、文博、出版、电影等市场的违法行为，督查督办大案要案，维护市场秩序。
- 12、贯彻落实国家、省、市文化、旅游、广播电视、文博对外及对港澳台交流政策。指导管理全市文化、旅游、广播电视、文博对外及对港澳台交流、合作、宣传和推广工作。组织实施重大文化、旅游、广播电视和文博对外及对港澳台交流活动，推动吕梁文化走出去。
- 13、制定并组织实施全市文化、旅游、广播电视和文博行业人才教育培训规划，组织实施从业人员职业资格制度和等级制度。
- 14、负责全市广播电视、信息网络视听节目服务机构和业务的监管并实施准入和退出管理。负责对全市从事广播电视节目制作民办机构的监管工作。监管全市广播电视节目、信息网络视听节目和公共视听载体播放的视听节目，审查其内容和质量。
- 15、对全市广播电视传输覆盖网进行具体规划和管理。负责监管全市广播电视节目传输、监测。对市级广播电视播出机构及其宣传、发展、传输覆盖等重大事项进行指导、协调和管理。
- 16、负责全市世界文化遗产的推荐申报和保护、管理工作。协同有关部门承担全市世界文化与自然双重遗产和国家及省历史文化名城（镇、村）的推荐申报和相关保护管理的监督工作。承担市级文物保护单位的审核认定工作。

17、管理指导全市文物保护利用工作，组织协调考古工作和考古项目的实施。负责全市文物保护和考古有关项目的审核、申报和相关资质、资格的审核、申报、认定工作。

18、指导全市博物馆业务工作。负责全市博物馆有关审核、申报和相关资质、资格的审核、申报、认定工作。协调博物馆间的交流与协作。

19、拟订全市文化、旅游、广播电视、文博安全体系建设规划和安全工作相关制度并组织实施。建立健全全市文化、旅游、广播电视、文博行业安全防范体系和预警体系。指导、协调、督促、检查全市文化、旅游、广播电视、文博系统的安全保卫和消防技防工作。负责对市级转播台、站的安全播出等工作

20、将所属事业单位承担的行政职能全部划归市文化和旅游局。

21、承担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职责。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情况

二、机构设置情况

我局行政编制37名，实有人员公务员34人，工勤人员5人，我局内设科室13个：办公室、政策法规科、计财科、人事科、艺术科、公共服务科、科技科、资源开发科、产业发展科、市场管理科、传媒机构管理科、文物管理科、安全管理科。

第二部分 2023年单位预算报表

预算公开表1

2023年预算收支总表

单位名称：吕梁市文化和旅游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2023年	项目	2023年合计	当年预算安排	上年结转安排
一、一般公共预算	12402.2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三、国防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单位资金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2127.82	12127.82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7.93	207.93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66.49	66.49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预备费			
		二十五、其他支出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2402.24	本年支出合计	12402.24	12402.24	
上年结转		年终结转			
收入总计	12402.24	支出总计	12402.24	12402.24	

2023年预算收入总表

单位名称：吕梁市文化和旅游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12402.24	12402.24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2127.82	12127.82					
20701	文化和旅游	2987.30	2987.30					
2070101	行政运行	500.50	500.50					
207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81.00	81.00					
2070104	图书馆	265.80	265.80					
2070107	艺术表演团体	160.00	160.00					
2070111	文化创作与保护	480.00	480.00					
2070113	旅游宣传	1500.00	1500.00					
20702	文物	1000.00	1000.00					
2070204	文物保护	1000.00	1000.00					
207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8140.52	8140.52					
2079903	文化产业发展专项支出	8000.00	8000.00					
20799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40.52	140.5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7.93	207.9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00.52	200.52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25.95	125.9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6.70	56.7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7.87	17.87					
20808	抚恤	7.41	7.41					
2080802	伤残抚恤	7.41	7.4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6.49	66.4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6.49	66.4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6.49	66.49					

2023年预算支出总表

单位名称：吕梁市文化和旅游局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12402.24	768.56	11633.68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2127.82	494.14	11633.68
20701	文化和旅游	2987.30	494.14	2493.16
2070101	行政运行	500.50	494.14	6.36
207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81.00		81.00
2070104	图书馆	265.80		265.80
2070107	艺术表演团体	160.00		160.00
2070111	文化创作与保护	480.00		480.00
2070113	旅游宣传	1500.00		1500.00
20702	文物	1000.00		1000.00
2070204	文物保护	1000.00		1000.00
207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8140.52		8140.52
2079903	文化产业发展专项支出	8000.00		8000.00
20799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40.52		140.5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7.93	207.9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00.52	200.52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25.95	125.9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6.70	56.7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7.87	17.87	
20808	抚恤	7.41	7.41	
2080802	伤残抚恤	7.41	7.4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6.49	66.4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6.49	66.4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6.49	66.49	

2023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名称：吕梁市文化和旅游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金额	项目	金额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12402.2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2127.82	12127.82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7.93	207.93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66.49	66.49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预备费				
		二十五、其他支出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2402.24	本年支出合计	12402.24	12402.24		
上年财政拨款结转		年终结转				
一、一般公共预算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收入总计	12402.24	支出总计	12402.24	12402.24		

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单位名称：吕梁市文化和旅游局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12402.24	768.56	11633.68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2127.82	494.14	11633.68
20701	文化和旅游	2987.30	494.14	2493.16
2070101	行政运行	500.50	494.14	6.36
207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81.00		81.00
2070104	图书馆	265.80		265.80
2070107	艺术表演团体	160.00		160.00
2070111	文化创意与保护	480.00		480.00
2070113	旅游宣传	1500.00		1500.00
20702	文物	1000.00		1000.00
2070204	文物保护	1000.00		1000.00
207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8140.52		8140.52
2079903	文化产业发展专项支出	8000.00		8000.00
20799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40.52		140.5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7.93	207.9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00.52	200.52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25.95	125.9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6.70	56.7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7.87	17.87	
20808	抚恤	7.41	7.41	
2080802	伤残抚恤	7.41	7.4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6.49	66.4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6.49	66.4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6.49	66.49	

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基本支出分经济科目表（不含上年结转）

单位名称：吕梁市文化和旅游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名称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科目名称	2023年预算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768.56	700.97	67.59
工资福利支出		567.69	567.69	
基本工资	工资奖金津补贴	170.63	170.63	
津贴补贴	工资奖金津补贴	113.31	113.31	
奖金	工资奖金津补贴	91.51	91.51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社会保障缴费	56.70	56.70	
职业年金缴费	社会保障缴费	17.87	17.87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社会保障缴费	23.03	23.03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社会保障缴费	10.63	10.63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社会保障缴费	1.22	1.22	
住房公积金	住房公积金	66.49	66.4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6.29	16.29	
商品和服务支出		67.59		67.59
办公费	办公经费	3.28		3.28
印刷费	办公经费	3.00		3.00
邮电费	办公经费	1.22		1.22
差旅费	办公经费	0.50		0.50
维修(护)费	维修(护)费	0.20		0.20
租赁费	办公经费	0.80		0.80
会议费	会议费	0.30		0.30
培训费	培训费	0.20		0.20
劳务费	委托业务费	0.30		0.30
福利费	办公经费	12.40		12.40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00		4.00
其他交通费用	办公经费	31.59		31.5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9.80		9.80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33.28	133.28	
离休费	离退休费	14.11	14.11	
退休费	离退休费	103.39	103.39	
医疗费补助	社会福利和救助	8.30	8.30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补助	7.48	7.48	

2023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表（不含上年结转）

单位名称：吕梁市文化和旅游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政府性基金收入预算
收入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注：本表无数据

2023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不含上年结转）

单位名称：吕梁市文化和旅游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注：本表无数据

2023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单位名称：吕梁市文化和旅游局

单位：万元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项目		国有资本经营收入预算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收入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注：本表无数据

2023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单位名称：吕梁市文化和旅游局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预算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4.00	4.00		
①公务用车购置费				
②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00	4.00		
合计	4.00	4.00		

2023年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财政拨款情况统计表

单位名称：吕梁市文化和旅游局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2023预算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部门合计	67.59	67.59		
吕梁市文化和旅游局	67.59	67.59		

2023年项目支出预算表（本年预算）

单位名称：吕梁市文化和旅游局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合计	2023年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1	2	3	4	5	6	7
吕梁市文化和旅游局	11633.68	11633.68				
农村文化建设市级配套资金农村文化活动	140.52	140.52				
开展文物旅游专项工作经费	15.30	15.30				
文化事业业务经费	65.70	65.70				
文物保护经费	1000.00	1000.00				
文化旅游事业宣传与发展经费	1500.00	1500.00				
惠民演出送戏下乡补助	160.00	160.00				
纪录片历史文化名人--刘萨河拍摄经费	480.00	480.00				
文化旅游产业发展资金(含碛口文旅产业发展)	8000.00	8000.00				
遗属补助	6.36	6.36				
图书馆物业管理服务	86.80	86.80				
图书馆运营服务	179.00	179.00				

2023年项目支出预算表（上年结转）

单位名称：吕梁市文化和旅游局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合计	2023年财政拨款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预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1	2	3	4	5

注：本表无数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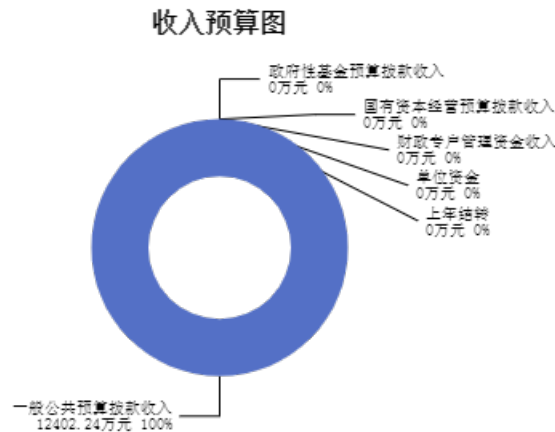
第三部分 2023年度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单位预算收支数据变动情况及原因

2023年度预算收入总计12,402.24万元，其中：本年收入12,402.24万元，上年结转0万元，比上年减少1067.29万元，下降7.92%，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文旅产业经费项目减少。；本年单位预算支出总计12,402.24万元，其中：本年预算安排12,402.24万元，上年结转0万元，比上年减少1067.29万元，下降7.92%，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文旅产业经费项目减少。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预算收入12,402.24万元，主要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12,402.24万元，占100.00%；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0万元，占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0万元，占0%；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0万元，占0%；单位资金0万元，占0%；上年结转0万元，占0%。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支出预算12402.24万元，其中：基本支出768.56万元，占6.20%；项目支出11633.68万元，占93.80%。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12,402.24万元。收入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12,402.24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0万元。其中：当年拨款收入12,402.24万元，上年结转收入0万元。支出包括：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12,127.82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07.93万元、住房保障支出66.49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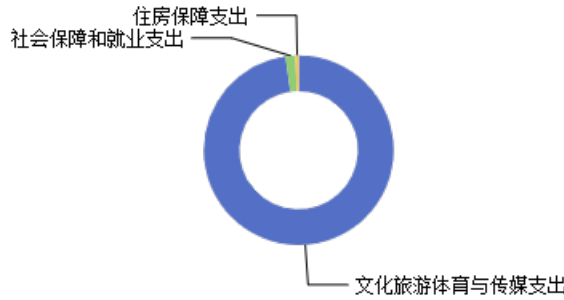
(一)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12,402.24万元,比上年减少1067.29万元 , 下降7.92%。

(二)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12,402.24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12,127.82万元,占97.79%;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07.93万元,占1.68%; 住房保障支出66.49万元,占0.54%。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图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768.56万元, 其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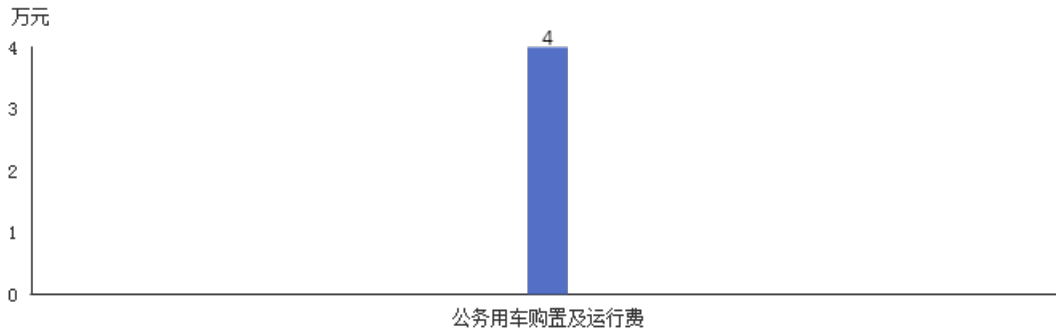
人员经费700.97万元, 主要包括: 离休费、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其他工资福利支出、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基本工资、医疗费补助、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奖金、住房公积金、退休费、津贴补贴、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等;

公用经费67.59万元, 主要包括: 印刷费、会议费、办公费、邮电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维修(护)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差旅费、培训费、劳务费、租赁费等。

七、“三公”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2023年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预算4.00万元与2022年预算数相同。其中: 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公务接待费0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4.00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三公经费分布图



八、机关运行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2023年吕梁市文化和旅游局机关运行经费一般公共预算 67.59万元，无行政单位或参照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较2022年年初预算减少 3.78万元，下降5.5%，原因是：退休公务员2人一般公务费、福利费等减少。

九、政府采购情况

2023年吕梁市文化和旅游局部门各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总额1742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1572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170万元。

十、绩效管理情况

1、绩效管理情况

2023年吕梁市文化和旅游局单位实行绩效目标管理的项目11个，涉及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11643.68万元。

2、绩效目标情况（附表说明）

根据预算批复文件精神，吕梁市文化和旅游局2023年涉及预算绩效的重点项目主要有：

- 1、惠民演出送戏下乡补助；
- 2、旅游事业发展经费；
- 3、农村电影公益性放映资金；
- 4、三馆免费开放资金；
- 5、文广电建设专项经费；
- 6、文化旅游产业发展资金（含磴口文旅产业发展）
- 7、文物保护经费合计7项。

十一、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1、车辆情况：

车辆情况：吕梁市文化和旅游局公车改革后车辆编制数为 2 辆（其中行政单位 2 辆，事业单位 0 辆），车辆实有数 2 辆（其中行政单位 2 辆，事业单位 0 辆）。

2、房屋情况：

房屋情况：吕梁市文化和旅游局办公用房面积 7532.48 平方米，无变化。

3、其他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吕梁市文化和旅游局无其他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十二、其他说明

（一）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

严格按上级部门文件执行。

（二）其他

无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二、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三、“三公”经费：指省直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四、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

五、政府购买服务：根据我国现行政策规定，政府购买服务，是指充分发挥市场机制作用，将国家机关属于自身职责范围且适合通过市场化方式提供的服务事项，按照政府采购方式和程序，交由符合条件的服务供应商承担，并根据服务数量和质量等情况向其支付费用的行为。

六、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专指教育收费，包括目前在财政专户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党校收费，教育考试考务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

七、单位资金：是指除政府预算资金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外的资金，包括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其他收入。

八、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预算安排、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一般公共预算是指以税收为主体的财政收入，安排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推动经济社会发展、维护国家安全、维持国家机构正常运转等方面的收支预算。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是对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在一定期限内向特定对象征收、收取或者以其他方式筹集的资金，专项用于特定公共事业发展的收支预算。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是对国有资本收益作出支出安排的收支预算。

十二、财政拨款：包含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开展文化旅游专项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163-吕梁市文化和旅游局		实施单位		吕梁市文化和旅游局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3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459,000	年度资金总额：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459,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开展文化旅游专项工作经费					
立项依据		开展文化旅游专项工作经费					
项目设立必要性		开展文化旅游专项工作经费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开展文化旅游专项工作经费					
项目实施计划		开展文化旅游专项工作经费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开展文化旅游专项工作经费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旅游宣传活动次数	3次	数量指标		
		质量指标	宣传活动内容与计划符合度	≥95%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宣传活动开展及时性	及时	时效指标		
		成本指标	成本节约率	≤10%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宣传内容知晓度	≥90%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指群众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30103162946	

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纪录片历史文化名人——刘萨河拍摄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163-吕梁市文化和旅游局		实施单位		吕梁市文化和旅游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4,8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4,8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 金		4,8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4,80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纪录片《历史文化名人——刘萨河》将以刘萨河的人物故事为线索，通过深入挖掘史料、文献记载等人文历史素材，讲述吕梁历史文化名人刘萨河一生的传奇经历和历史功绩。							
立项依据		纪录片历史文化名人——刘萨河拍摄经费							
项目设立必要性		为进一步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深入挖掘吕梁深厚的历史文化底蕴，助力吕梁文化强市建设，打造吕梁历史文化名人新名片、新形象，我局拟组织拍摄纪录片《历史文化名人——刘萨河》，通过电影艺术的表现形式，生动再现吕梁历史文化名人——刘萨河的生平业绩和历史贡献，用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丰富“吕梁精神”。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通过公开招投标的方式确定拍摄制作团队，并签订合同。按进度付费。							
项目实施计划		该纪录片将分为三集，每集时长30分钟，拍摄时间约6——9个月。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纪录片《历史文化名人——刘萨河》将以刘萨河的人物故事为线索，通过深入挖掘史料、文献记载等人文历史素材，讲述吕梁历史文化名人刘萨河一生的传奇经历和历史功绩。该纪录片将分为三集，每集时长30分钟，拍摄时间约6——9个月。				纪录片《历史文化名人——刘萨河》将以刘萨河的人物故事为线索，通过深入挖掘史料、文献记载等人文历史素材，讲述吕梁历史文化名人刘萨河一生的传奇经历和历史功绩。该纪录片将分为三集，每			
绩效指 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拍摄历史名人刘萨河纪录	片1部	数量指标	拍摄历史名人刘	萨部
				质量指标	拍摄历史名人刘萨河纪录	片合格	质量指标	拍摄历史名人刘	萨合格
				时效指标	拍摄历史名人刘萨河纪录	片2023年12月底前	时效指标	拍摄历史名人刘	萨2023年12月底前
				成本指标	拍摄历史名人刘萨河纪录	片480万元	成本指标	拍摄历史名人刘	萨480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宣传历史名人刘萨河	影有效促进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宣传历史名	人有效促进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指群众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群众满意度	≥9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30303172536	

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农村文化建设市级配套资金农村文化活动							
主管部门及代码		163-吕梁市文化和旅游局		实施单位		吕梁市文化和旅游局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3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4,215,600	年度资金总额:		1,405,2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4,215,6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405,2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鼓励农村电影跨地区经营,促进农村电影放映的规模化发展,扩大适合农民群众观看的影片创作生产和片源供应,通过全市2169个放映点,从根本上解决广大农民群众看电影难的问题。。鼓励农村书屋建设与发							
立项依据		展做到农村书屋全覆盖 积极支持农村开展文化活动 体育活动 中央补助地方农村文化建设专项资金管理暂行办法》(财教〔2015〕527号)及《关于提前下达2022年中央补助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专项资金(农村文化建设)的通知》(晋财文〔2021〕115号)文件精神。							
项目设立必要性		中央补助地方农村文化建设专项资金管理暂行办法》(财教〔2015〕527号)及《关于提前下达2022年中央补助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专项资金(农村文化建设)的通知》(晋财文〔2021〕115号)文件精神。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中央补助地方农村文化建设专项资金管理暂行办法》(财教〔2015〕527号)及《关于提前下达2022年中央补助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专项资金(农村文化建设)的通知》(晋财文〔2021〕115号)文件精神。							
项目实施计划		鼓励农村电影跨地区经营,促进农村电影放映的规模化发展,扩大适合农民群众观看的影片创作生产和片源供应,通过全市2169个放映点,从根本上解决广大农民群众看电影难的问题。。鼓励农村书屋建设与发							
		展做到农村书屋全覆盖 积极支持农村开展文化活动 体育活动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鼓励农村电影跨地区经营,促进农村电影放映的规模化发展,扩大适合农民群众观看的影片创作生产和片源供应,通过全市2169个放映点,从根本上解决广大农民群众看电影难的问题。。鼓励农村书屋建设与发			展做到农村书屋全覆盖 积极支持农村开展文化活动、体育活动。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农村文化活动补助村数	2129个	数量指标	农村文化活动补	助2129个	
			质量指标	补助村覆盖率	100%	质量指标	补助村覆盖率	100%	
			时效指标	补助资金发放及时率	年底完成	时效指标	补助资金发放及	时年底完成	
			成本指标	补助标准	4400/村	成本指标	补助标准	4400/村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农村文化活动提升率	有效提升	社会效益指标	农村文化活动提	升有效提升	
				丰富农村人民文化生活	有效提升		丰富农村人民文	化有效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指群众满意度	≥9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群众满意度	≥9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20323100547	

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图书馆物业管理服务					
主管部门及代码		163-吕梁市文化和旅游局		实施单位		吕梁市文化和旅游局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3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604,000	年度资金总额：		868,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604,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868,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图书馆物业管理服务采购经费					
立项依据		图书馆物业管理服务采购经费					
项目设立必要性		图书馆物业管理服务采购经费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图书馆物业管理服务采购经费					
项目实施计划		图书馆物业管理服务采购经费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图书馆物业管理服务采购经费				图书馆物业管理服务采购经费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物业管理面积	16500平方米	数量指标	物业管理面积	16500平方米
			保洁服务面积	16500平方米		保洁服务面积	16500平方米
		质量指标	物业管理服务等级	三级	质量指标	物业管理服务等级	三级
		时效指标	物业管理服务时效	一年	时效指标	物业管理服务时效	一年
		成本指标	物业管理服务成本	86.8万元	成本指标	物业管理服务成本	86.8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单位后勤保障程度	有效保障	社会效益指标	单位后勤保障程度	有效保障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30128164303

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图书馆运营服务								
主管部门及代码		163-吕梁市文化和旅游局		实施单位		吕梁市文化和旅游局				
项目属性		延续性项目（阶段开展）		项目期		2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3,580,000		年度资金总额：		1,79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3,58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79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图书馆运营服务采购及岗位前培训经费								
立项依据		图书馆运营服务采购及岗位前培训经费								
项目设立必要性		图书馆运营服务采购及岗位前培训经费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图书馆运营服务采购及岗位前培训经费								
项目实施计划		图书馆运营服务采购及岗位前培训经费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图书馆运营服务采购及岗位前培训经费				图书馆运营服务采购及岗位前培训经费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图书馆运营服务岗位人员	90人	数量指标	图书馆运营服务	岗90人			
		质量指标	服务人员资质及培训合格	率≥100%	质量指标	服务人员资质及	培≥100%			
		时效指标	服务及培训完成时间	合同有效期内	时效指标	服务及培训完成	时合同有效期内			
		成本指标	服务及培训成本	179万元	成本指标	服务及培训成本	179万元			
	效益 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推动吕梁图书馆运营正常	进有效推动	社会效益指标	推动吕梁图书馆	运有效推动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指群众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群众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30128165454			

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文化旅游事业宣传与发展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163-吕梁市文化和旅游局		实施单位		吕梁市文化和旅游局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3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45,0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15,0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45,0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5,00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完成全域旅游发展规划、全域旅游地图、旅游宣传片、黄河板块旅游发展总体规划、口袋书、景区创建提升、古村镇大会实录等旅游事业项目,并通过央视、在高速公路、火车站、飞机场等做广告、LED视频等旅游宣传 推动我市旅游基础设施建设 旅游公共服务和形象提升 带动我市文旅产业长期繁荣发展							
立项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旅游法》第24条“国务院和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应当根据实际情况安排资金,加强旅游基础设施建设、旅游公共服务和旅游形象推广”。							
项目设立必要性	《中华人民共和国旅游法》第24条“国务院和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应当根据实际情况安排资金,加强旅游基础设施建设、旅游公共服务和旅游形象推广”。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中华人民共和国旅游法》第24条“国务院和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应当根据实际情况安排资金,加强旅游基础设施建设、旅游公共服务和旅游形象推广”。							
项目实施计划	支持我市旅游事业宣传与发展,促进我市乡村旅游建设及文旅产业复苏。重点用于全域旅游发展规划、全域旅游地图、旅游宣传片、黄河板块旅游发展总体规划、口袋书、景区创建提升、古村镇大会实录、大宗旅游接待、央视气象预报广告宣传、游客过境短信宣传、《国家人文地理吕梁分卷》编制等旅游事业宣传与发展事项。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支持我市旅游事业宣传与发展,促进我市乡村旅游建设及文旅产业复苏。重点用于全域旅游发展规划、全域旅游地图、旅游宣传片、黄河板块旅游发展总体规划、口袋书、景区创建提升、古村镇大会实录、大宗旅游接待、央视气象预报广告宣传、游客过境短信宣传、《国家人文地理吕梁分卷》编制等旅游事业宣传与发展事项。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文旅宣传项目	3项		数量指标		
			编制旅游宣传规划	3项				
			聘请第三方复核检查	1项				
			非遗传承人及传承项目	2项				
		质量指标	旅游专项规划质量合格率	≥95%		质量指标		
			文旅宣传合格率	≥95%				
			传承人组织管理合格率	≥95%				
			复核检查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旅游发展规划完成及时性	及时		时效指标			
		宣传项目完成时间	12月31日前完成					
		传承人补助及项目补助发放及时性	及时					
	成本指标	旅游专项规划成本	≤450万元		成本指标			
		传承人补助及项目补助成本	≤136万元					
		宣传专项成本	≤450万元					
		复核检查成本	≤100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旅游景点提升	有效提升		社会效益指标			
		带动旅游景点群众生活质量	量有效提升					
		有效带动全市旅游产业发展	展有效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旅游环境从“一般”向“好”	好长期影响		可持续影响指标				

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文化旅游事业宣传与发展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163-吕梁市文化和旅游局		实施单位		吕梁市文化和旅游局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3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45,0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15,0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45,0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5,00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完成全域旅游发展规划、全域旅游地图、旅游宣传片、黄河板块旅游发展总体规划、口袋书、景区创建提升、古村镇大会实录等旅游事业项目,并通过央视、在高速公路、火车站、飞机场等做广告、LED视频等旅游宣传 推动我市旅游基础设施建设 旅游公共服务和形象提升 带动我市文旅产业长期繁荣发展					
立项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旅游法》第24条“国务院和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应当根据实际情况安排资金,加强旅游基础设施建设、旅游公共服务和旅游形象推广”。					
项目设立必要性		《中华人民共和国旅游法》第24条“国务院和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应当根据实际情况安排资金,加强旅游基础设施建设、旅游公共服务和旅游形象推广”。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中华人民共和国旅游法》第24条“国务院和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应当根据实际情况安排资金,加强旅游基础设施建设、旅游公共服务和旅游形象推广”。					
项目实施计划		支持我市旅游事业宣传与发展,促进我市乡村旅游建设及文旅产业复苏。重点用于全域旅游发展规划、全域旅游地图、旅游宣传片、黄河板块旅游发展总体规划、口袋书、景区创建提升、古村镇大会实录、大宗旅游接待、央视气象预报广告宣传、游客过境短信宣传、《国家人文地理吕梁分卷》编制等旅游事业宣传与发展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支持我市旅游事业宣传与发展,促进我市乡村旅游建设及文旅产业复苏。重点用于全域旅游发展规划、全域旅游地图、旅游宣传片、黄河板块旅游发展总体规划、口袋书、景区创建提升、古村镇大会实录、大宗旅游接待、央视气象预报广告宣传、游客过境短信宣传、《国家人文地理吕梁分卷》编制等旅游事业宣传与发展事项。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可持续影响指标	抢救非遗项目传承保护非	遗有效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群众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传承人满意度	≥9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20323082239

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文化事业业务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163-吕梁市文化和旅游局		实施单位		吕梁市文化和旅游局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3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911,000	年度资金总额: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911,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开展文化旅游专项工作经费					
立项依据		开展文化旅游专项工作经费					
项目设立必要性		开展文化旅游专项工作经费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开展文化旅游专项工作经费					
项目实施计划		开展文化旅游专项工作经费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文化事业业务经费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消夏活动场次	5场	数量指标		
			补助单位	1个			
		质量指标	开展消夏活动合格率	≥90%	质量指标		
			补助单位办公合格率	≥90%			
		时效指标	开展活动及时率	及时	时效指标		
			补助时效及时率	及时			
	成本指标	开展活动成本节约率	≤10%	成本指标			
		补助成本节约率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有效丰富广大群众文化生活	有效	社会效益指标		
			补助单位办公效率有效得	升有效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补助单位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30103163653

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文物保护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163-吕梁市文化和旅游局		实施单位		吕梁市文化和旅游局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3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30,0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10,0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 金	30,0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0,00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加强文物保护利用,提升文物安全水平,传承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促进文物事业与经济社会和谐发展						
立项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第十条“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应当将文物保护事业纳入本级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所需经费列入本级财政预算”。						
项目设立必要性		《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第十条“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应当将文物保护事业纳入本级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所需经费列入本级财政预算”。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第十条“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应当将文物保护事业纳入本级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所需经费列入本级财政预算”。						
项目实施计划		加强文物保护利用,提升文物安全水平,传承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促进文物事业与经济社会和谐发展。用于全市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新区建设文物勘探与发掘、全市文物修缮与保护、文物安防消防、出版文物书籍等文物保护相关工作。省巡查要求整改经费保障事项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加强文物保护利用,提升文物安全水平,传承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促进文物事业与经济社会和谐发展。用于全市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新区建设文物勘探与发掘、全市文物修缮与保护、文物安防消防、出版文物书籍等文物保护相关工作。省巡查要求整改经费保障事项。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历史文化建筑修缮维护数	10处	数量指标		
				文物陈列布展项目	5处			
				文物勘探面积	≤2000平方米			
				文物考古研究编辑出版	5类			
				补助文物保护单位	2处			
				文物保护单位补助人数	70人			
		质量指标		文物保护覆盖率	≥90%	质量指标		
				文物完好率	≥95%			
				活动开展完成质量	≥90%			
				勘测合格率	≥95%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及时率	≥95%	时效指标		
				文物保护活动开展及时率	12月完成			
	成本指标		开展文物保护投入成本	≤320万元	成本指标			
			文物发掘成本	≤186万元				
			文物保护文保员补助成本	≤35万元				
			历史文化建筑修缮维护成本	≤30万元				
			编制文物保护书籍成本	≤269万元				
文物陈列布展成本			≤160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推动吕梁文物事业发展	有效推动	社会效益指标				
		文物得到有效保护	有效					

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文物保护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163-吕梁市文化和旅游局		实施单位		吕梁市文化和旅游局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3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30,0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市县（区）财政资 金		30,0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加强文物保护利用，提升文物安全水平，传承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促进文物事业与经济社会和谐发展					
立项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第十条“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应当将文物保护事业纳入本级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所需经费列入本级财政预算”。					
项目设立必要性		《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第十条“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应当将文物保护事业纳入本级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所需经费列入本级财政预算”。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第十条“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应当将文物保护事业纳入本级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所需经费列入本级财政预算”。					
项目实施计划		加强文物保护利用，提升文物安全水平，传承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促进文物事业与经济社会和谐发展。用于全市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新区建设文物勘探与发掘、全市文物修缮与保护、文物安防消防、出版文物书籍等文物保护相关工作。省巡查要求整改经费保障事项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加强文物保护利用，提升文物安全水平，传承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促进文物事业与经济社会和谐发展。用于全市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新区建设文物勘探与发掘、全市文物修缮与保护、文物安防消防、出版文物书籍等文物保护相关工作。省巡查要求整改经费保障事项。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满意度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标		文物保护对象满意度		≥95%	
				群众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标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20323084921	

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遗属补助								
主管部门及代码		163-吕梁市文化和旅游局		实施单位		吕梁市文化和旅游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63,624		年度资金总额：		63,624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63,624		市县（区）财政资金		63,624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遗属补助								
立项依据		遗属补助								
项目设立必要性		遗属补助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遗属补助								
项目实施计划		遗属补助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无目标				遗属补助及取暖费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遗属补助人员	5人	数量指标	遗属补助人员	5人			
		质量指标	遗属补助发放准确性	按遗属补助审批表准确发放	质量指标	遗属补助发放准确	按遗属补助审批表准确发放			
		时效指标	遗属补助发放时效	每月发放	时效指标	遗属补助发放时效	每月发放			
		成本指标	遗属补助发放成本	63624元	成本指标	遗属补助发放成本	63624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有效保障遗属人员生活	有效	社会效益指标	有效保障遗属人员	有效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指遗属人员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遗属人员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30103105104			

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惠民演出送戏下乡补助							
主管部门及代码		163-吕梁市文化和旅游局		实施单位		吕梁市文化和旅游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6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1,6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6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60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完成省政府2017年启动的惠民实事之一每年“免费送戏下乡一万场”项目，2022年预计完成140场“送戏下乡”。提高公共文化服务特别是演出服务水平，不断满足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文化需求。							
立项依据		《山西省省级购买公共演出服务方案》和《吕梁市市级购买公共演出服务实施方案》，从2014年起通过政府购买公益性演出的方式，实施文化送戏下乡工程。							
项目设立必要性		《山西省省级购买公共演出服务方案》和《吕梁市市级购买公共演出服务实施方案》，从2014年起通过政府购买公益性演出的方式，实施文化送戏下乡工程。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山西省省级购买公共演出服务方案》和《吕梁市市级购买公共演出服务实施方案》，从2014年起通过政府购买公益性演出的方式，实施文化送戏下乡工程。							
项目实施计划		完成省政府2017年启动的惠民实事之一每年“免费送戏下乡一万场”项目，2023年预计完成140场“送戏下乡”。提高公共文化服务特别是演出服务水平，不断满足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文化需求。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完成省政府2017年启动的惠民实事之一每年“免费送戏下乡一万场”项目，2023年预计完成140场“送戏下乡”。提高公共文化服务特别是演出服务水平，不断满足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文化需求。			完成省政府2017年启动的惠民实事之一每年“免费送戏下乡一万场”项目，2023年预计完成140场“送戏下乡”。提高公共文化服务特别是演出服务水平，不断满足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文化需求。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送戏下乡任务	140场	数量指标	送戏下乡任务	140场		
			质量指标	活动计划完成质量保障度		保障	质量指标	活动计划完成质量保障度	保障
			时效指标	送戏下乡任务完成及时率		100%	时效指标	送戏下乡任务完成及时率	100%
		成本指标	成本指标	戏曲补贴标准	=1万元/场	成本指标	戏曲补贴标准	=1万元/场	
	歌舞补贴标准			=1.5万元/场	歌舞补贴标准		=1.5万元/场		
	效益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满足当地人民群众精神文化逐渐满足	社会效益指标	满足当地人民群众精神文化逐渐满足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30219155020		

吕梁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2023年美术馆免费开放市级配套资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163-吕梁市文化和旅游局		实施单位		吕梁市文化馆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50,000	年度资金总额：		15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5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5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开展艺术研究、展览陈列、艺术交流和群众文化的社会化服务活动，指导基层公共文化服务，承办全市性的群众文化等活动。支持文化馆向社会公众免费开放，保障正常运转。					
立项依据		《公共文化服务保障法》及相关政策条例、《中央补助地方美术馆、公共图书馆、文化馆（站）》免费开放专项资金管理暂行办法					
项目设立必要性		保障人民群众基本文化权益，提高公共文化服务的水平和能力，保障活动的开展，满足人民群众文化生活需求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公共文化服务保障法》及相关政策条例、配合省市上级文化主管部门整体计划，具体制定活动方案，按步实施。					
项目实施计划		按上级安排与年度工作计划正常进行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支持文化馆美术馆向社会公众免费开放，保障正常运转				支持文化馆美术馆向社会公众免费开放，保障正常运转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举办公益性文艺演出、组织	≥30次	数量指标	举办公益性文艺演	≥30次
			举办文艺讲座、展览	≥20次		举办文艺讲座、展	≥20次
			各艺术门类全年免费培训和	≥200000人		各艺术门类全年免	≥200000人
		质量指标	活动内容与计划符合度	100%	质量指标	活动内容与计划	符合100%
			活动种类覆盖率	100%		活动种类覆盖率	100%
		时效指标	群众文化团队活动开展及时	≥90%	时效指标	群众文化团队活动	≥90%
	免费开放时长		8h/天	免费开放时长		8h/天	
	成本指标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全年累计接待人次	≥5万人次	社会效益指标	全年累计接待人	次≥5万人次
			免费开放设施占比	≥70%		免费开放设施占	比≥70%
			免费开放设施覆盖率	≥90%		免费开放设施覆	盖≥90%
			免费开放设施接待人数增	长≥5%		免费开放设施接	待≥5%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指参加活动的人民群众满意	率≥9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参加活动的人民	群≥90%	
负责人：		经办人：	李晓明	联系电话：	13935838733	填报日期：	20230301163423

吕梁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博物馆免费开放市级配套资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163-吕梁市文化和旅游局		实施单位		吕梁市博物馆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440,000		年度资金总额: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44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博物馆免费开放市级配套资金							
立项依据		《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央对地方博物馆纪念馆免费开放补助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财教（							
项目设立必要性		保障博物馆正常运转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央对地方博物馆纪念馆免费开放补助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财教（2021）88号）							
项目实施计划		按博物馆实际运行需求支出资金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博物馆免费开放市级配套资金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全年免费开放时长	≥200天	数量指标				
			每周开放时长	7天					
		质量指标	基本服务内容完善率	≥90%	质量指标				
			基础设施完备率	≥90%					
			博物馆开放时长达标率	≥80%					
		时效指标	开放及时性	及时及时	时效指标				
	成本指标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博物馆服务水平	有效提升有效提升	社会效益指标				
满足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			文满足满足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文物保护工作持续有效提	升有效提升有效提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指博物馆服务水平满意度	≥8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负责人:		经办人:	刘海霞	联系电话:	18234507846	填报日期:	20221116163434		

吕梁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广播电视运行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163-吕梁市文化和旅游局		实施单位		吕梁市广播电视转播中心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3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3,375,000	年度资金总额：		1,125,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3,375,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125,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广播电视运行经费					
立项依据		履行职责所必要广播电视运行经费，应当列入财政预算					
项目设立必要性		保障全年广播电视无线覆盖正常运行。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做好广播电视发射机运行经费日常工作运转					
项目实施计划		做好广播电视发射机运行经费日常工作运转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做好广播电视发射机运行经费日常工作运转。			保障广播电视发射机正常运行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广播电视发射机数量	6台	数量指标	广播电视发射机	6台
		质量指标	广播电视发射机满功率播出	100%	质量指标	广播电视发射机	满100%
		时效指标	广播电视发射满时间度	100%	时效指标	广播电视发射满	时100%
		成本指标	广播电视发射机运行维护	费≤1125000元	成本指标	广播电视发射机	运≤1125000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群众免费收听收看率	100%	社会效益指标	群众免费收听收看	100%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广播电视无线覆盖可持续	作长期	可持续影响指标	广播电视无线覆盖	长期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指群众收听收看满意度	10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群众收听收看满	意100%
负责人：	经办人：	王二刚	联系电话：		15835167168	填报日期：	20211119103657

吕梁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群众艺术馆暨文化广场项目工程建设					
主管部门及代码		163-吕梁市文化和旅游局		实施单位		吕梁市文化馆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25,0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25,0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5,0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5,00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主要建设内容包括：群众活动用房、美术馆、剧场、非物质文化遗产展示（传习）馆、地下车库（含人防）及室外广场道路、场地硬化绿化、景观、室外配套水暖电气等基础设施工程。					
立项依据		吕梁市人民政府市长办公会议纪要（2016）25次、吕梁市人民政府市长办公会议纪要（2016）33次、吕梁市人民政府市长办公会议纪要（2016）35次					
项目设立必要性		为了完善我市公共文化活动设施，方便群众文化艺术活动，满足人民群众文化需求。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按国家规定严格实施招投标、严格按合同执行。					
项目实施计划		按工程进度执行，按合同执行。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装修（不含美术馆、非遗展厅布展）全部完成，景观和室外管网全部完成			装修（不含美术馆、非遗展厅布展）全部完成，景观和室外管网全部完成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装修等七项工程	7项	数量指标	装修等七项工程	7项
		质量指标	工程质量达标率	100%	质量指标	工程质量达标率	100%
		时效指标	资金支付及时性	按合同进行	时效指标	资金支付及时性	按合同进行
		成本指标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满足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	文长期影响	社会效益指标	满足人民群众日	益长期影响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推进吕梁市文化馆公共文	化长期	可持续影响指标	推进吕梁市文化	馆长期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指参加活动的人民群众满意	率≥9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参加活动的人民	群≥90%
负责人：		经办人：	李晓明	联系电话：	13935838733	填报日期：	20230301154931

吕梁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图书馆免费开放市级配套资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163-吕梁市文化和旅游局		实施单位		吕梁市图书馆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3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450,000	年度资金总额：		15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45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5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图书馆免费开放市级配套资金					
立项依据		图书馆免费开放市级配套资金					
项目设立必要性		图书馆免费开放市级配套资金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图书馆免费开放市级配套资金					
项目实施计划		主管部门和单位工作计划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保证图书馆常年免费开放				图书馆常年免费开放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全年开放天数	≥360天	数量指标	全年开放天数	≥360天
		质量指标	设施设备完好度	优	质量指标	设施设备完好度	优
		时效指标	文献流通率增长度	显著增长	时效指标	文献流通率增长度	显著增长
		成本指标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全民阅读提高率	普遍增长	社会效益指标	全民阅读提高率	普遍增长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指读者满意度	优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读者满意度	优	
负责人：		经办人：	于喜连	联系电话：	13835849808	填报日期：	20220323103501

吕梁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文化市场管理活动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163-吕梁市文化和旅游局		实施单位		吕梁市文化市场综合行政执法队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3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35,000		年度资金总额：		40,5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35,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40,5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文化市场管理活动经费								
立项依据		文化市场管理活动经费								
项目设立必要性		文化市场管理活动经费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文化市场管理活动经费								
项目实施计划		文化市场管理活动经费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全市文化市场管理工作顺利开展				全市文化市场管理工作顺利开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全市执法人员业务培训次数		≥2次	数量指标	全市执法人员业务		≥2次	
			全市参加执法人员培训人次		≥90人次		全市参加执法人员		≥90人次	
		质量指标	全市执法人员业务培训合格		≥95%	质量指标	全市执法人员业务		≥95%	
		时效指标	培训工作开展及时性		及时	时效指标	培训工作开展及		及时	
		成本指标	单次培训成本		≤2万元	成本指标	单次培训成本		≤2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全市执法人员业务能力提		升有效提升	社会效益指标	全市执法人员业务		有效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执法人员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执法人员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王新平		联系电话：	8233236		填报日期：	20211130113739	

吕梁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戏曲传承发展资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163-吕梁市文化和旅游局		实施单位		吕梁市戏剧研究所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3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9,0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9,0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晋剧作为优秀传统文化，为培养人才，改变戏曲人才青黄不接的状况，特立此项。					
立项依据		为培养人才，改变戏曲人才青黄不接的状况，特立此项。					
项目设立必要性		为培养人才，改变戏曲人才青黄不接的状况，特立此项。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为培养人才，改变戏曲人才青黄不接的状况，特立此项。					
项目实施计划		该项目全年开展，年底完成。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为培养人才，改变戏曲人才青黄不接的状况。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普及戏曲活动开展次数	场≤300场	数量指标		
		质量指标	普及活动地区覆盖率（%）	≥90%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普及戏曲活动开展及时率	100%	时效指标		
		成本指标	普及戏曲活动举办成本	元10000场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传播中华民族传统戏曲文化有效		社会效益指标		
			戏曲活动主题知晓度（%）	≥95%			
			戏曲活动参与人次增长率	≥5%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指群众满意度（%）	10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负责人：	经办人：	褚建安	联系电话：	13613580298	填报日期：	20221123170502	

吕梁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艺术馆免费开放市级配套资金						
主管部门及代码		163-吕梁市文化和旅游局		实施单位		吕梁市文化馆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3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450,000	年度资金总额：		15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45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5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支持艺术馆向社会公众免费开放，保障正常运转						
立项依据		《中央对地方公共图书馆 美术馆 文化馆（站）免费开放补助资金管理办法》（财教〔2020〕156号），地市级美术馆、图书馆、文化馆每年补助50万元；中央、省、市负担比例为6：1：3						
项目设立必要性		支持艺术馆向社会公众免费开放，保障正常运转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支持艺术馆向社会公众免费开放，保障正常运转						
项目实施计划		按年度工作计划与上级安排进行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支持艺术馆社会公众免费开放，保障正常运转				支持艺术馆社会公众免费开放，保障正常运转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音乐舞蹈戏曲曲艺器乐美术	≥10000人	数量指标	每年举办公益性文	≥12次	
			每年举办文艺讲座、展览	≥10次		每年举办文艺讲	座≥10次	
			每年举办公益性文艺演出	≥12次		音乐舞蹈戏曲曲	艺≥10000人	
		质量指标	活动内容与计划符合度	100%	质量指标	活动种类覆盖率	100%	
			活动种类覆盖率（%）	100%		活动内容与计划	符100%	
		时效指标	群众文化团队活动开展及时	≥90%	时效指标	免费开放时长（小	8h/天	
	免费开放时长（小时）		8h/天	群众文化团队活		动≥90%		
	成本指标				成本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免费开放设施覆盖率（%）	≥90%	社会效益指标	免费开放设施覆	盖≥90%	
			免费开放设施占比（%）	≥70%		免费开放设施接	待≥5%	
			全年累计接待人次	≥3万人次		全年累计接待人	次≥3万人次	
			免费开放设施接待人数增长	≥5%		免费开放设施占	比≥70%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指参加活动的人民群众满意	率≥9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参加活动的人民	群≥90%		
负责人：		经办人：		李晓明	联系电话：		13935838733	
				填报日期：		20220322164215		

吕梁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3年度）

项目名称		执法业务工作经费(网吧机房运维费、执法专项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163-吕梁市文化和旅游局		实施单位		吕梁市文化市场综合行政执法队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3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161,000		年度资金总额:		348,3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161,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348,3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为执法工作提供保障							
立项依据		各专项执法行动							
项目设立必要性		执法工作经费常年项目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执法工作经费常年项目							
项目实施计划		执法工作经费常年项目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保障执法工作顺利开展、网吧监控正常运行				保障执法工作顺利开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全市执法工作次数	≥8次	数量指标	开展全市执法工	作≥8次		
			网吧监控平台正常运转	12月		网吧监控平台正	常12月		
		质量指标	执法检查合格率	100%	质量指标	执法检查工作合	格100%		
			网吧监控平台运行稳定率	100%		网吧监控平台运	行100%		
		时效指标	全市执法检查及时性	及时性	时效指标	全市执法检查工	作及时性		
			网吧监控平台监控及时	及时性		网吧监控平台监	控及时性		
		成本指标	全市文化市场检查	<3万元	成本指标	全市文化市场检	查<3万元		
			网吧监控平台运行成本	<3万元		网吧监控平台运	行<3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全市文化市场有序发展	有效发展	社会效益指标	全市文化市场有	序有效发展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全市文化市场健康繁荣发	展有效保障	可持续影响指标	全市文化市场健	康有效保障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执法人员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执法人员满意度	≥95%		
执法对象满意度			≥95%	执法对象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王新平	联系电话:	8233236	填报日期:	20211130111340		